证券代码: 837276 证券简称: 明瑞智能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10 月 3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安徽省滁州市黄山北路 11 号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刘明虎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无
 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 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,实际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因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拟向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仲利国际")申请330万元贷款,贷款期限为3年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明虎和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兼财务负责人潘峰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担保;具体信息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公司拟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微众银行")申请 100 万元贷款,贷款期限 1 年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明虎 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担保;具体信息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智瑞电气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智瑞电气")拟向微众银行申请400万元贷款,贷款期限1年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明虎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担保;具体信息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明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安徽明寰")拟向 微众银行申请 100 万元贷款,贷款期限 1 年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明虎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担保;具体信息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安徽明寰拟向仲利国际申请 440 万元贷款,贷款期限 3 年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明虎,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兼财务负责人潘峰,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连带责任担保; 具体信息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: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为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无偿担保。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: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,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,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四十三条规定: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,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

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予关联交易审议的,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披露。故该议案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,关联董事刘明虎、潘峰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明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 日